白银王家山容基矸石节能环保建材厂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05月06日，白银王家山容基矸石节能环保建材厂组织对白银王家山容基矸石节能环保建材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进行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白银王家山容基矸石节能环保建材厂)、验收监测单位(白银春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以及3名特邀专家组成，白银王家山容基矸石节能环保建材厂征求了上述单位和专家对《白银王家山容基矸石节能环保建材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按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和环保部门审查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白银王家山容基矸石节能环保建材厂建设项目

2.项目建设性质：改扩建。

3.建设地点：白银市平川区王家山镇万庙村

4.项目建设内容：年生产空心烧结砖6300万块（标准砖）主体工程及环保工程。

5.项目概算总投资2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97万元，占总投资的8.2％；实际总投资2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20万元，占总投资的8.8％。

6.验收范围：根据《白银王家山容基矸石节能环保建材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本次验收对年生产空心烧结砖6300万块（标准砖）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公用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验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08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白银王家山容基矸石节能环保建材厂委托山西明略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白银王家山容基矸石节能环保建材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03月31日，白银市生态环境局平川分局以《关于白银王家山容基矸石节能环保建材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平环审字[2021]10号）批复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04月开工建设，2022年11月，该项目年生产空心烧结砖6300万块（折标）生产线主体工程建成，项目环保投资约220万元，占总投资2500万元的8.8%,根据《白银王家山容基矸石节能环保建材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本次验收对白银王家山容基矸石节能环保建材厂建设项目进行验收。

**三、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体工程、环保工程目前已全部建成。

经现场调查，主要变化内容如下：循环水池由4个增加为8个，总容积增加到400m3。

根据现场勘查，对照环评文件及审批意见，本项目工程性质、实际建设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基本一致，验收阶段建设规模和环评阶段一致。

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变动未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不属重大变动。

**四、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该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脱硫塔废水循环使用。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主要为职工日常洗漱用水，全部就地泼洒抑尘，对环境影响较小。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包括有组织排放废气和无组织排放废气。

1. 有组织排放废气即破碎筛分系统上方集气罩收集废气和隧道窑脱硫塔排放废气。破碎筛分粉尘经同一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从15米高排气筒排出，粉尘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相关限制要求。因此，破碎筛分过程粉尘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大的影响；隧道窑烟气产生污染物为：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氟化物，烟气经双碱法除尘脱硫塔净化后，经28米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浓度可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相关限制要求。

2、无组织排放废气：本项目主要无组织污染源有煤矸石拉运及煤矸石堆场产生的粉尘，厂区内原料运输产生的粉尘，烧结空心焙烧段产生的废气等。煤矸石堆场采取洒水降尘、防尘网遮盖措施，破碎筛分设备采取半封闭厂房内生产，粘土开采采取洒水降尘措施，原料及成品运输车辆采取篷布遮盖、减速慢行，道路洒水硬化措施后，粉尘产生量很少，对环境影响较小。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破碎机、搅拌机、制砖机、风机、挖掘机、运输车辆、物料传输装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等。主要产噪设备均设置基础减振设施，破碎机、搅拌机、真空挤砖机等设备建设在厂房内，设备选型中选用低噪音设备，主要噪音设备合理选址，加强车辆管理，禁止鸣笛，限制测速，建筑隔声、距离衰减、设备定期维护等措施后，该项目厂界四周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固体废物主要为工业固废和生活垃圾。

1、工业固废

本项目工业固废主要是烧结砖成型系统产生废砖坯，成品码放产生的废砖，除尘灰、少量脱硫石膏。煤矸石选用王家山煤矿煤矸石，煤矸石质量较好，残次废砖破碎后回用于生产，少量脱硫石膏添加至原料中回用，工业固废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设备维修委托第三方专业维修公司，产生废机油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最后由设备维修公司拉走。

2、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在垃圾箱内，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如下：

1、项目破碎筛分系统有组织排放颗粒物，即破碎筛分系统集气罩收集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过滤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隧道窑烟气经双碱法脱硫除尘塔净化后，通过32米高排气筒排放，排放废气中颗粒物、SO2、NOx、氟化物浓度均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2中限值要求。

2、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SO2、氟化物下风向监控点中最大浓度值分别为850ug/m³、0.021mg/m³、3.1ug/m³，均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3中限值要求。

3、昼间、夜间厂界噪声最大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4、各类固废全部进行了妥善处理处置。

5、项目环保设施、有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噪声及固废均符合环评、批复及相关法律法规标准限值要求，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运行期间采用了行之有效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实际建成年产6300万块标准砖旋转隧道窑及环保工程得到落实，结合本项目竣工环境监测报告，污染物排放得到了有效控制，实现达标排放，未对项目区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1、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做好环保设施运行台账，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原料堆场日常管理，确保无组织颗粒物达标排放。

3、加强噪声源的管理，做好降噪和消声处理。

4、做好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和综合利用。

5、加强循环水池沉淀物和循环水的处置和综合利用。

6、继续绿化厂区环境，进一步提高绿化面积，加强生态恢复区后期管理，保证生态恢复区植被成活率。

**八、验收组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验收组签到表。

验收组组长：

专家组成员：

其他：

2023年05月06日